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重新出具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
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第三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及要求，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将针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事项对公司 2015 年财务报告进行审计，并将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45 天内披露更正后的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！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